附件7：

西安石油大学2019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

评优表彰细则

一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社会实践活动优秀组织单位

（二）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

（三）社会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

（四）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

（五）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实践报告

（六）优秀摄影和DV作品

二、评选要求

**（一）优秀组织单位**

1.组织机构完整，动员及时，宣传到位，部署有力，工作细致深入；

2.活动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、切合实际；

3.注重社会实践活动的机制建设，有一定的经费保障；

4.活动成效显著，取得了较为明显的社会效益；

5.组建有校级示范团队，有3篇以上的省市媒体报道；有3篇以上优秀实践报告；

6.巩固已有的社会实践基地，新建1个以上社会实践基地，并能够以此为依托定期组织学生开展相关的社会实践活动（重要参考条件）；

7.认真撰写并上交2019年社会实践工作总结（含社会实践参与面、参与层次、参与人数、社会实践队组队情况、特色工作、工作实效等）、媒体报道、影像资料等。

**（二）优秀团队**

1.认真扎实开展实践活动，取得预期效果，特色明显；

2.至少有一篇优秀实践报告；

3.通过报纸、网站、微博、微信等各类媒体对实践活动进行宣传，取得较好的社会反响，至少有1篇市级以上媒体报道；

4.圆满完成实践任务并按时上交所要求的各项材料；

5.实践效果显著，获得实践地的好评；

6.实践过程顺利，团队成员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。

**（三）优秀指导教师**

1.认真指导学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，圆满完成任务；所指导的团队获得优秀团队，实践成果获优秀实践报告；

2.及时、妥善处理团队内突发事件；协调好与实践单位的关系；

3.亲自随团到实践地指导学生开展活动；

4.认真填写《西安石油大学2019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申报表》。

**（四）先进个人**

1.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，工作认真负责，为实践团队做出突出贡献；

2.热心服务，甘于奉献，在活动中体现出良好的精神风貌和团结协作的精神；

3.在社会实践活动中有较大收获，完成社会实践报告或实践心得；

4.认真填写《西安石油大学2019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申报表》。

**（五）优秀实践报告**

1.团队优秀报告

（1）报告中包括：①实践开展情况（前期准备、团队成员分工，实践开展过程，实践成效）；②实践调研报告；

（2）实践报告要求撰写规范，内容真实，重点突出，详略得当，切忌摘抄；

（3）团队实践报告一级题目统一命名为“##团队赴+实践地+实践主题+调查报告”，如：《西府拾粹团队赴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现状与发展调查报告》。

2.个人实践报告

调研报告或实践心得；报告中可适当添加照片1-2张，照片需与上下文有密切联系；

**（六）优秀摄影和DV作品**

作品取材真实，主题明确，角度新颖，创意独特，能够反映学生参与社会实践的良好精神风貌，具有较强的感染力和较深的教育意义。

优秀摄影作品每学院推荐3-5张/队；格式：jpg；大小：不小于1024\*768；并以重命名文件的形式分别做简短的文字说明。

优秀DV作品每学院推荐1-3件，剪辑后时长约3-8分钟。

三、评选办法

（一）优秀组织单位申请材料需学院党委盖章；优秀带队老师、优秀团队、优秀实践个人均由个人提出申请并填表，所在学院团委审核，报送校团委审批。

（二）各学院实践团队先进个人比例按照团队总人数30%评选，报送校团委审批，其中需附实践报告附纸质版、电子版；优秀实践报告、优秀实践心得比例不限。

（三）自主实践社会实践先进个人与优秀实践报告（论文）按照各学院2019年领取实践自主实践登记表人数的3%申报评选，报送校团委审批，其中实践报告需附纸质版、电子版资料。

（四）各学院团委需及时组织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成果评比，将优秀指导教师和先进个人以及优秀成果进行排序后向学校推荐，推荐顺序将作为学校评选的一项重要参考标准。学校将邀请校内有关专家为实践成果报告进行评审打分。

（五）各类申报材料应同时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。以学院为单位统一报送校团委社会实践部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奖励办法

学校为获得表彰的优秀集体和个人颁发荣誉证书。

请各学院认真做好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相应的总结评比工作，认真总结好经验、好做法，探索新形式、新思路，确保评选工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推动社会实践活动广泛、深入、持久、健康地开展下去。